

## 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特精密”或“公司”）于2018年1月1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公司董事长张林先生计划自2018年1月15日起12个月内以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金额累计不低于人民币2亿元，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

2018年1月15日，公司公告了《关于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张林先生于2018年1月15日通过个人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680,800股，增持金额总计99,470,264.18元人民币。2018年1月17日，公司再次收到张林先生的通知，张林先生于2018年1月16日和1月17日连续通过个人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1,131,624股，增持金额总计155,331,932.78元人民币。

张林先生自2018年1月15日起已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812,424股，累计增持金额254,802,196.96元人民币，张林先生已经完成其增持计划。在《关于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公告的增持期间及金额内，张林先生不排除继续增持至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公司将根据其实际增持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增持人及增持实施情况

1、增持人：公司董事长张林先生。

2、增持目的：公司在巩固发展原有制造业的同时，加速稳健的拓展互联网金融业务，公司制造业及互联网金融信息咨询业务2017年度均取得了较好经营成果，盈利能力大幅提升。此次增持计划基于张林先生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看好公司的长期投资价值，并使个人利益与公司利益紧密结合，切实维

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3、增持方式：竞价交易。

4、资金来源：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5、具体增持情况

增持人	增持时间	增持数量（股）	增持金额（元）
张林	2018-01-15	680,800	99,470,264.18
	2018-01-16	315,300	44,921,940.58
	2018-01-17	816,324	110,409,992.20
合计		1,812,424	254,802,196.96

6、增持人股份变动情况

增持人	增持计划实施前 持股数量（股）	实施增持数 量（股）	实施增持后持 股数量（股）	实施增持后 持股比例
张林	0	1,812,424	1,812,424	1.6894%

7、增持人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 二、其他事项说明

1、张林先生的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

2、张林先生的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广东鸿特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17日